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甄選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說明：

1. 應符合系(科)公告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內容，並採較彈性角度書寫。
2. 多用指導語，引導學生如何準備備審資料。
3. 避免使用簡章詞彙，也勿要求件數。
4. 勿要求學生需樣樣具備，或以積點式採計方式書寫。
5. 公告時請刪除本部份說明文字。

項目	資料內容	準備指引
學業表現	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以及校訂選修課程等修課紀錄。	本系(科)參考左列學生各課程(屬性)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課程學習成果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 請提供高中階段自己或分組製作，並經老師認證之課程學習成果或作品 2. 成果作品重質不重量，不是數量越多越好。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若為小組團體成果或作品，請務必敘明負責部分或個人貢獻
多元學習成就	多元表現經驗、作品、獎證、成果、報告或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以上項目無需全部具備，擇優呈現即可）**	舉例： 1. 社團活動經驗：在社團活動中，學習和影響等。 2. 服務學習經驗：在服務過程中，體認與經驗等。 3. 擔任幹部經驗：在協助班級活動過程中，學習和成長等。 4.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在高中學習階段，多元學習的反思與心得等。 **評量重點在於具體學習內容，參與活動數或獎證數非評量重點**
其他	補充資料	可自行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或心得反思